

吉林切实加强新农村建设项目与专项资金管理

2012年，吉林省继续安排2亿元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，重点支持省级新农村建设示范村基础设施、公益事业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。补助项目共9类，即农村道路建设，桥涵建设，排水排污工程建设，清洁能源建设，休闲广场和多功能室建设，垃圾处理场点建设，卫生厕所、粪尿分集式环保型厕所建设，农户围墙大门改造，太阳能路灯安装等。（大连特办吉林商务厅）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30582.html>